

劍橋大聖安德烈堂

「登山寶訓」講道系列 炫耀自己的人

Robbie Strachan 牧師證道（2023 年 4 月 23 日 早堂）

主要經文：《馬太福音》6.1-18

注意：除明確表明之處，本文所引用的經文皆出於《新標點和合本》。大聖安德烈堂用的版本是英文新譯本（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2011）。

您想經歷「興旺」（flourishing）的生命嗎？您想活出「美好人生」（the good life）嗎？如果您是年輕人，相信您每天都在社交媒體上接觸到類似「今天活出最好生命！」（live your best life now!）的信息。如果您是年長人士，或者您會讀星期天的報紙，考慮在哪裡買房子退休、去哪裡旅行、參加什麼興趣活動等等。我們都想過著美好興旺的人生。

我們從今天開始回到《馬太福音》5-7 章的「登山寶訓」（Sermon on the Mount）當中，這或許是歷史上最著名和有價值的講道，而「登山寶訓」所表達的價值觀很大程度地影響了西方社會的文化。「登山寶訓」就是主耶穌就「人類興旺」（human flourishing）這個題目發表的宣言。主耶穌在告訴我們怎樣活出美好並充滿祝福的生命。

我們去年已經看了「登山寶訓」的第一部分（《馬太福音》5 章），便發現原來神眼中的「興旺」跟世俗文化所期待的「興旺」是完全相反的。主耶穌告訴我們，那些「虛心」及「哀慟」的人才是有福的，就是那些知道自己多麼需要上帝的人！《馬太福音》第 5 章的後半部分描述著基督徒應怎樣跟身邊的人相處。

《馬太福音》第 6 章確是「登山寶訓」的中心，而主耶穌在這裡描述的是基督徒與上帝的關係，連著名的《主禱文》也包含在內（9-15 節，下週講道我們將仔細講解它）。在第 1-18 節裡，主耶穌談及到三項基督徒應具備的行為或習慣：「施捨」（或「奉獻」）、「禱告」及「禁食」。您可能在想：「不是很多宗教都有這些習俗嗎？」的確是的。所以讓我們先簡單了解耶穌所提及的這三種行為究竟是什麼，以及它們到底有什麼意義吧。

首先，在 2-3 節，「施捨」不僅指奉獻金錢給會堂，也指在街頭作奉獻。當然，《聖經》當中有不斷提及到信眾同心合一對教會家庭的奉獻，但耶穌在這兩節經文裡指的就是直接捐錢給貧窮及有需要的人。其實《聖經》貫徹始終的其中一個中心思想就是向有需要的人表達關懷及憐憫。原來，我們與神的關係，跟我們與荷包、銀行戶口、個人理財的關係是息息相關的。對於耶穌來說，要活出「興旺」的生命，就必須要施展善心。

第二，在 5-7 節，「禱告」就是花時間與神交談的習慣，向祂哀慟並承認罪惡，讚美祂，感謝祂，祈求祂。我們經常說基督教的根本就是與神建立關係，祈禱就是這一種關係的體現，比任何一段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更加親切：上帝透

過祂的話語向我們說話，然後我們就以禱告回應祂，對於基督徒來說，這就像呼吸一樣，非常自然。禱告是「興旺」和「公義」的生命不可缺的元素。

第三就是「禁食」（16-17 節）。我們可能平時不怎樣提到，又或是您試過在大齋期¹戒食朱古力，可能我們身邊也有些天主教或回教的朋友會禁食，但禁食對於現代西方社會來說是一件奇怪的事。又或許您是在英國長大而且非常遵循傳統的人，您每個週五還在堅持不吃紅肉而吃炸魚薯條。「禁食」對您來說也可能是貶義詞，因為禁食可能會引致各種的飲食失調（eating disorders），談論禁食的確有些隱憂。但其實在《聖經》整個篇幅裡，禁食是相當正常的事，連主耶穌自己也禁食了四十天。即使耶穌的門徒沒有像法利賽人一般嚴格地遵循各樣的清規戒律，耶穌照樣告訴門徒，當新郎（也就是耶穌自己）離開他們之後，門徒就要禁食（《馬太福音》9.15）。在《使徒行傳》裡，我們看到早期的使徒們也有禁食的習慣。一直以來，禁食在教會歷史裡都是基督徒正常的習慣之一。因此，我們所講的禁食是什麼？就是在一段特定的時間裡，停止進食所有或者某些食物。禁食其實是我們對於上帝的一種「全身回應」（whole body response），就好像我們祈禱的時候會合眼低頭、鞠躬或跪下，有些人敬拜唱詩時會舉手一樣。

《聖經》提及到很多禁食的理由：也許是為了回應生命中那些神聖和深刻的時刻、或是感到傷心悲痛、需要認罪悔改（如《舊約》《但以理書》9 章）、需要專心祈禱（如以斯帖）或需要在神面前謙卑下來（如《詩篇》的諸作者）的時候。禁食就是基督教基本的品德，與捨己以及自律息息相關。如果肚子餓是身體最基本的機能，而貪婪是人類最基本的罪惡，那禁食就是學習控制自己身體，加強自律的好辦法。保羅在他的書信裡用了「運動員」的比喻去形容每一位基督徒，我們都知道運動員是需要嚴格控制食慾及格外注意飲食的。

《聖經》還提到有些人會透過禁食讓其他人可以得到更多，以表示與他人站在同一陣線。上帝透過先知以賽亞在《以賽亞書》58 章 6-7 節說：「我所揀選的禁食，不是要鬆開凶惡的繩，解下軛上的索，使被欺壓的得自由，折斷一切的軛嗎？不是要把你的餅分給飢餓的人，將漂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嗎？」

我（Robbie）最近發現，原來英國人星期五不吃肉而吃炸魚薯條的傳統是有原因的。第一個原因就是幫助沿海的漁民社區維持生計，第二個原因就是透過減低對於肉類的需求而降低肉類的價錢，讓貧困的人也可以買得到。這是在一本十六世紀的佈道合集裡看到的。這實在是太神奇了！在我們這個大規模肉類生產和氣候危機的當代，幾乎難以想到可以類比的例子。

請不要誤會，《新約》沒有記載任何對於定期禁食的命令，我們也不應該透過禁食去享受虐待自己的樂趣（masochism）或追求一種禁慾主義

¹ 由聖灰日（Ash Wednesday 即大齋首日）開始，直到「復活節前三日的祈禱期」完結。

(asceticism)，否定世界、身體或食物的美好，這都不是神喜悅的。禁食對於某些身體狀況或生命中某些階段更是不恰當的。禁食也不是換取神喜悅的籌碼！

可是，我不禁去思考，忽略禁食對我們是無益的，甚至是有嚴重危害的。耶穌這裡顯然把禁食視為「興旺」生命的一部分。如果您想繼續探討這個問題，歡迎崇拜結束後來與我談談。我會推薦大家看 Scot McKnight 寫的書《Fasting: The Ancient Practices》（禁食：古老的習俗），我從這本書得著了很多。

無論是奉獻、禱告或是禁食，這都是主耶穌假設跟隨祂的基督徒會做的事，而且是很自然的事。這也許對我們是挑戰，您手機上或許有「螢幕時間」(Screen time) 或類似的應用程式，計算著您每天的手機用量。我 (Robbie) 這個禮拜的使用量比起上個禮拜上升了 18%，而我每天平均看了手機七十次！看手機已經成為我們的習慣，甚至很可能是個壞習慣。

我們滑手機是如此自然的，但奉獻、祈禱、禁食也同樣是我們的習慣嗎？今天是教會的「感恩主日」，就是一個好機會讓大家考慮一下「奉獻」這一回事。可是，主耶穌的關注總不會停留於表面，祂不僅要這些行為變成我們基督徒日常的習慣，這些都是基本步，是我們應該要做到的。主耶穌更重視我們的內心，最關注我們的「動機」。我們做事的動機是什麼？主耶穌的教導背後有什麼動機？這個動機是一種「義務」嗎？因為是上帝說的所以你必須這樣做嗎？或是某種「恐懼」？因為怕被人揭發？或是貪圖利益？或是害怕某種後果？《馬太福音》6 章 1 節：「你們要小心，不可將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們看見。若是這樣，就不能得你們天父的賞賜了。」這就是主耶穌設的標題。祂表明，最重要是搞清楚我們的觀眾是誰。我們的觀眾是上帝，還是別人或東西呢？我們為神而活，還是為人而活？在接下來的經文，主耶穌描述了人生兩種面對上帝的態度：假冒為善的態度和神兒女的態度。

一、假冒為善的態度 (the approach of the hypocrites)

「假冒為善」(hypocrite) 的希臘原文是一個用於演戲的詞語，形容演員戴上面具，隱藏真正的自我扮成別人。我們現代人對於「假冒為善」或「虛偽」的理解就是「講一套做一套」，很多政治家都因這樣而受到批評，他們通常都是曇花一現地出現。但主耶穌對於這個詞語的理解稍微不同。對於主耶穌來說，一位「假冒為善」的人做的和說的都可能是完全正確，無可指摘，但他的動機卻完全錯誤。

假冒為善的人可以是很慷慨的，但他們慷慨是為了得到別人的讚賞。第 2 節：「所以，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面前吹號，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在會堂裡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榮耀。」假冒為善的人也經常禱告，但他們禱告是為了別人看見他們。第 5 節：「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裡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假冒為善的人也常常禁食，但他們禁食是為了顯示自己有多好。第 16 節：「你們禁食的時候，不可像那假冒為善的人，臉上帶著愁容，因為他們把臉弄得難看，故意叫人看出他們是禁

食。」他們是多麼的荒謬，你可以想像這些自吹自擂的人不停地向周圍的人喊叫著「看我！看我！我付出了這麼多！」

現今的我們會說這些自以為是的人在「炫耀品德」（virtue-signalling），當這種行為進入教會或我們的生命，就變得很可怕。這就是那些要確保身邊每個人都知道他們在參與哪些慈善騎行和蹦極，或是被特別邀請去哪些慈善活動，又總要把雜誌慈善捐款專頁大大貼在冰箱上的人。這亦是那些平時不愛看《聖經》卻很喜歡參加教會退修營在眾人面前讀經、那些喜歡在小組中透過公開美妙的禱告得到別人讚賞、那些因為太害怕別人的眼光而從不願跟他人開聲禱告、那些說「我會為您禱告」而不會做的人。假冒為善的人總會炫耀自己多麼愛主耶穌，宣告自己為耶穌做出了多少的犧牲，他們的目標是得到世界或教會的寵愛，在他們心目中上帝是非常渺小的。假冒為善的人當然包括了我（Robbie）自己，其實我們都有這些誘惑，不是嗎？

主耶穌對他們的評價是非常直接的。第 2 節：「我實在告訴你們：他們已經得了他們的賞賜」。如果您只是渴望得到別人的寵愛和尊重，可惜的是，您很有可能得到。要別人認為您屬靈生命很好不是難事。但主耶穌彷彿在說：「如果您的目標只是得到別人的寵愛，您的眼光實在太低了。」比起假冒為善的態度，還有另外一個更加美好的態度！就是：

二、神兒女的態度（the approach of the child of God）

在《馬太福音》6 章 1-18 節裡，「父」這個字出現了十次，這不是偶然！我們的神是創造宇宙的主宰，是設立道德標準的上帝。如此偉大的上帝竟然希望做我們天上的父親！如果我們是神的兒女，我們就會知道祂離我們多麼近，就像父親那麼親密。基督教比其他宗教有一個很獨特之處，就是所有基督徒都為「一人觀眾」（audience of one）活著，這個觀眾就是上帝。第 3-4、6、17-18 節都描述到神怎樣在「暗中」察看我們的行為而給我們獎賞（「報答」）。第 3-4 節：「你施捨的時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要叫你施捨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第 6 節：「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第 17-18 節：「你禁食的時候，要梳頭洗臉，不叫人看出你禁食來，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見，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

不為世界活著的秘訣就是：確保您不論在公在私，都在奉獻、禱告、禁食等等。主耶穌的信息應該不是字面的意思，我們可以在人前禱告。主耶穌在第 5 章 16 節表明，我們作為基督徒的光應當「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

主耶穌的重點是，我們應該更在乎神怎樣看我們，多於在乎別人怎樣看我們。我們每一次禱告，都應該自然地出自恆常個人禱告的習慣，而不是做給別人看。我們奉獻的時候，不應該將此宣布給全世界聽。但第 3 節應使我們更小心，有一位作者解釋說：「人心的罪惡是非常微妙的，當我們特意對他人隱藏

我們的奉獻，我們也有可能同時間在心中為此而恭喜自己」。這或許是那左手右手比喻的意思。我們有可能暗自覺得「若是他們知道了一定會稱讚我的，但我很開心他們不知道，就為我自己鼓個掌吧！」。主耶穌表明，上帝能看見我們暗中所做的東西。我們的觀眾只有上帝一位！

上帝不僅看見我們暗中所做的，祂也會給我們獎賞。您可能覺得這有點奇怪：不是其他宗教才會強調做善事得獎賞嗎？我嘗試解釋一下吧。

第 7 節：「你們禱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複話，他們以為話多了必蒙垂聽。」。對於非信徒（「外邦人」）來說，神就好像自動販賣機一樣，您付多少錢，父神就會好像機械人一樣給您相等的獎賞。對這些人來說，奉獻、禱告、禁食都只是達到目的的手段。

這絕對不是基督教的原則！第 8 節：「你們不可效法他們，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上帝不稀罕我們的金錢或資源，祂一早已計劃好怎樣祝福我們。上帝的獎賞是無條件的禮物！上帝無條件的祝福就是「登山寶訓」的中心，也是福音的中心：上帝把祂完美的獨生子主耶穌基督當作罪人，讓完全墮落、帶著罪性的我們可以成為上帝的兒女。稱永恆宇宙的上帝為父親就是基督徒生命最中心的禮物。

這可幫助我們明白主耶穌口中的「獎賞」是什麼一回事。基督教作家 CS Lewis 在名著《Weight of Glory》（極重無比的榮耀）裡談論到，有些人對基督教不屑一顧，認為神的獎賞這點讓基督徒的信仰顯得唯利是圖或是機械化，這讓「信上帝上天堂」這件事顯得十分的自私。但 CS Lewis 解釋，我們必須明白，獎賞是有不同種類的。有一種獎賞跟你為它而做的行為毫無關係，譬如為了換取金錢而跟富豪結婚。「金錢」並不是「愛」的自然回報，因此為了錢而結婚就是貪圖利益（mercenary）的行為。

可是，有另外一種獎賞跟你為它而做的行為有密切關係，追求這種獎賞是完全恰當的。譬如，愛一個人的自然回報就是能夠享受與那個人的關係！我們追求這種關係上的享受並不屬於貪圖利益，而是完全正當的。恰當的獎賞就是一種行為自然產生的結果！稱義的生命所帶來的自然結果就是永永遠遠認識公義的源頭：上帝。渴望得到永生，永遠做神的兒女跟祂一起，享受祂的父愛及憐憫，這就是我們應追求的獎賞。

非信徒的邏輯就是：我要上天堂，所以我要做「十一奉獻」、每天禱告、禁食朱古力等等。這不是基督教，而是打扮成基督教的異教！真正的品德、興旺的生命就是活出與天父上帝關係的生命，而這段關係是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贏取的。

我們怎樣看上帝，我們怎樣跟上帝相處，必定會影響我們的習慣及我們對為主而活的想法。如果我們認為上帝是自動販賣機，我們必會失望，而我們的禱告也不會持久。如果我們認為上帝純粹是順服的對象，我們就不會經歷到禱告帶來的喜樂，「暗中察看」更加變得有點可怕，因為祂看到我們好的壞的一

切。我們必須認清楚上帝是我們天上的父親！這就是關鍵中的關鍵。祂完全看見我們暗中的眼淚，祂明白我們的痛苦，祂聽見我們的禱告。祂知道！

不斷注意別人的眼光對我們的虔誠是無益的，但經歷神的同在及這樣的親密感卻會讓我們變得更虔誠！

今天的經文是一份邀請，邀請大家活出真正興旺的生命。雖然好像顯得有點負面，「不要…」 「不可…」，但我們卻得到極之美好的東西：我們都可以跟創造宇宙的神建立關係，稱祂為我們的父親。我們都可以成為祂想我們成為的人。